

证券代码：838246

证券简称：山谷网安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山谷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谷晶中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840,9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.201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鲁书锋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07,501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534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姚金龙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51,7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263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常亚忠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92,699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335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孙魁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刘正云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38,699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762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刘凯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魏巍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1、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刘凯，男，中国国籍，出生于 1988 年，本科学历。2008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0 月，在上海洋王科技有限公司任系统工程师，2010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担任山谷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驻场网络运维工程师，2020 年 3 月至今担任山谷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驻场安全运维工程师。

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洪丽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3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山谷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

山谷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山谷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

山谷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